

沙田武術錦標賽 2023

章程

宗旨：旨在推廣中國武術運動，為愛好中國武術者提供更多交流機會，藉此促進及提高本地武術運動的水平。

日期：2023年12月16、17日(星期六、日)

時間：上午9時至晚上9時

地點：沙田源禾路體育館

名額：參賽總名額600人(先到先得，額滿即止)

組別：個人項目(分男、女子組別)及集體，再分年齡組別作賽。

費用：個人項目：\$120/項(每人最多可報3個項目)

集體組別：每隊\$280/項

學校組別：每隊\$280/項

*任何機構/團體，各組別之隊伍不可報同一比賽項目多過一次。

參賽資格：香港居民

報名日期：2023年9月25日至10月31日

個人項目：\$120/項(每人最多可報3項)

組別	
1. 幼兒組(2017年或以後出生者)	7. 1992-2003年出生者
2. 2014-2016年或生者	8. 1981-1991年出生者
3. 2011-2013年出生者	9. 1977-1980年出生者
4. 2009-2010年出生者	10. 1973-1976年出生者
5. 2007-2008年出生者	11. 1963-1972年出生者
6. 2004-2006年出生者	12. 1962年或以前出生者
比賽項目	
拳術項目	兵器項目
1. 紫荊操 (1-2分鐘)	1. 劍術組(自選套路) (1-2分鐘)
2. 長拳組 (1-2分鐘)	2. 刀術組(自選套路) (1-2分鐘)
3. 少林拳組 (1-2分鐘)	3. 槍術組(自選套路) (1-2分鐘)
4. 南拳組 (1-2分鐘)	4. 棍術組(自選套路) (1-2分鐘)
5. 規定拳組 (1-2分鐘)	5. 扇組 (1-2分鐘)
6. 傳統拳術組 (1-2分鐘)	6. 其它兵器組 (1-2分鐘)
7. 太極拳組 (3-6分鐘)	7. 太極器械組 (3-5分鐘)

集體組別：(每隊 4-18 人，\$280/項)

組別	
1. 2014 年或以後出生者	5. 1983-1992 年出生者
2. 2009-2013 年出生者	6. 1973-1982 年出生者
3. 2006-2008 年出生者	7. 1972 年或以前出生者
4. 1993-2005 年出生者	
比賽項目	
1. 集體拳術組	(1-2 分鐘)
2. 集體刀術組	(1-2 分鐘)
3. 集體劍術組	(1-2 分鐘)
4. 集體棍術組	(1-2 分鐘)
5. 集體槍術組	(1-2 分鐘)
6. 集體其它兵器組	(1-2 分鐘)
7. 集體混合短兵器組	(1-2 分鐘)
8. 集體混合長兵器組	(1-2 分鐘)
9. 集體混合其他兵器組	(1-2 分鐘)
10. 集體太極拳組	(3-6 分鐘)
11. 集體太極器械組	(3-5 分鐘)

比賽須知：

1. 參賽項目：大會開辦的所有比賽項目〔見上表〕，參賽者可以選擇任何一個門派的套路參賽。若個人或集體項目報名人數或隊伍不足3人或3隊，該項目將以8分制進行比賽。而已開辦的項目於比賽期間因有退出者而不足規定的報名人數或隊伍數目，該項目則會如常舉行。
2. 賽制：依據中國武術協會制定的比賽規則及大會有關的補充規定進行評分。
3. 獎項：每個組別的比賽於成績公布後將會即時頒發獎項(證書安排見須知第6點)，以示鼓勵。
4. 獎項分配-個人項目：
 - ◆ 參賽人數1-2位，組別只取一名獎項(得分須達8分或以上)，得獎者可獲頒發獎牌及成績證書。
 - ◆ 參賽人數3-4位，組別只設金及銀牌的獎項，得獎者可獲頒發獎牌及成績證書。
 - ◆ 參賽人數5-6位，組別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得獎者可獲頒發獎牌及成績證書。
 - ◆ 參賽人數7-9位，組別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而首4位名次的參賽者亦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人數10-11位，組別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而首6位名次的參賽者亦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人數12位或以上，組別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而首7位名次的參賽者亦可獲發成績證書。
5. 獎項分配-集體項目：
 - ◆ 參賽隊伍1-2隊，組別只設金牌的獎項(得分須達8分或以上)，得獎隊伍可獲頒發獎牌及獎盃一座，同時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隊伍3-4隊，組別只設金及銀牌的獎項，得獎隊伍可獲頒發獎牌及獎盃一座，同時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隊伍5-6隊，組別只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得獎隊伍可獲頒發獎牌及獎盃一座，同時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隊伍7-9隊，組別只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得獎隊伍可獲頒發獎牌及獎盃一座，而首4隊名次的參賽隊伍亦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隊伍10-11隊，組別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得獎隊伍可獲頒發獎牌及獎盃一座，而首6隊名次的參賽隊伍亦可獲發成績證書。
 - ◆ 參賽隊伍12隊或以上，組別設金、銀及銅牌的獎項，得獎隊伍可獲頒發獎牌及獎盃一座，而首7隊名次的參賽隊伍亦可獲發成績證書。
6. 獎項及證書安排：

得獎運動員可於賽事完成90分鐘後分別到獎項領取處(只限第1-4名次)及證書領取處(只限第1-7名次)領取獎項及證書。或於2023年12月27日至1月31日辦公時間內帶同收據／號碼布／身份證明文件到沙田體育會領取，逾期不作補領。

所有集體的獎項，必須由報名表內所示的獎項領取人帶同身份證明文件親身到領獎處領取。
7. 音樂：個人項目不設任何音樂；而集體項目可自備音樂及器材。
8. 裁判：由賽會邀請註冊裁判員擔任。
9. 上訴：大會不設上訴，一切賽果均以當場裁判的判決為最終決定，參賽者不得異議。
10. 報到：各參賽者必須依照大會編定的時間出賽，並須在比賽開始時間前一小時到場向檢錄組職員報到，未能依時報到的參賽者或隊伍則作棄權論，而報名費概不發還。大會將嚴格執行以上規則，以確保各比賽項目可依時舉行。
11. 取消資格：違反以下規則者，賽會有權取消其比賽資格，除所得成績全部作廢外，大會亦有權要求其即時離場，而報名費亦概不發還：
 - 冒名頂替他人作賽；
 - 不遵守賽會及場地規則；
 - 不服從裁判指示或判決。
12. 服飾：參賽者須穿著不脫色運動鞋，運動服或功夫服出賽。
13. 以上各項若有未盡善之處，大會有權隨時作出修訂。

報名辦法:

1. 填妥報名表格連同報名費 1)親身遞交本會 或 2)郵寄至新界沙田瀝源邨壽全樓地下 107-110 號沙田體育會收(請附上回郵信封)，辦理報名手續。
*支票抬頭「沙田體育會有限公司」。
*凡年齡未滿十八歲的參加者須由家長或監護人簽署同意書。
2. 如發現同一運動員重複遞交報名表格，大會將取消該運動員的參賽資格。
3. 參加者只可參加所屬年齡組別的項目，**大會不接受越組或降組參賽**。
4. 集體項目報名表內所填寫的負責人必須為十八歲或以上，負責人必須確保各參加者所填報的資料屬實，並於【負責人聲明】欄加簽證明方為有效，若發現資料不符者，其參加資格將會被取消。
5. 每張集體項目報名表只可填報一個組別的參加者資料。
6. 報名表上各欄必須填寫清楚，資料不全者，恕不受理。
7. 申請參加的項目，一經接納，不得作任何增減或修改。
8. 大會有權接納或拒絕任何報名申請。
9. 申請人所提供的資料只供報名、統計及日後聯絡之用。
10. 領取號碼布日期由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公眾假期除外），請於辦公時間內攜同收據到沙田體育會領取。（賽事當天如需補發號碼布，收費\$50/張）

附 則:

1. 各參賽者必須攜帶身份證明文件，大會有權抽樣核實身份，如發現冒名頂替，大會有權取消出賽資格及獎項。
2. 賽行進行期間，大會嚴禁錄影及拍攝。
3. 運動員請留意當日大會的宣佈，一切安排，將以當日大會所宣布為準，大會有權按實際需要隨時更改比賽程序。
4. 比賽當日上午七時，如天文台懸掛八號或以上的颱風訊號或黑色暴雨警告訊號，賽事將告取消，詳情將另行通知。天文台查詢電話：1878200。
5. 本章程如有未盡善之處，大會有權按實際需要而作出修改。
6. 沙田體育會：星期一至五 上午 9 時 至 下午 1 時 / 下午 2 時 至 下午 6 時
辦公時間 星期六 上午 9 時 至 下午 1 時
(星期日及公眾假期休息)
7. 查詢電話 :2691 5657 (沙田體育會)
8. 地 址 :沙田瀝源邨壽全樓地下 107-110 號沙田體育會
9. 網 址 www.stsa.org.hk